**山东省财政改革发展重大课题招标公告**

　　新时代新要求，财政改革任务更加艰巨繁重。为切实加强改革发展中财政领域重大理论现实问题的研究，山东省财政厅财政改革发展重大课题面向全社会公开招标，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　　一、招标课题

　　(一)防范化解重大风险财政对策研究

　　研究参考：坚持底线思维，加强重大风险隐患研究，深入分析财政经济运行中存在的问题和原因，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，研究提出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的措施建议，积极应对改革发展中面临的新问题新挑战。

　　(二)支持高质量发展财政政策研究

　　研究参考：在全面梳理财政支持新旧动能转换等政策实施效果的基础上，聚焦“十强产业”中体量大、财税贡献度高的优势制造业行业，研究提出更加精准的支持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财政政策措施。

　　(三)创新重大基础设施投融资机制研究

　　研究参考：围绕重大基础设施建设，研究探索运用市场化方式解决融资难题，创新投融资机制，突破资金制约瓶颈，为重大基础设施建设提供保障。

　　(四)财政可持续发展问题研究

　　研究参考：针对当前财政运行面临的矛盾和难题，深入分析影响我省财政可持续发展的因素，研究提出财政可持续发展的思路与对策。

　　(五)财政支持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政策研究

　　研究参考：落实中央和省委、省政府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、打造乡村振兴齐鲁样板的部署要求，立足我省农业大省实际，深入分析当前财政支农政策存在的问题，积极借鉴先进省份经验做法，研究提出完善财政支持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政策措施的思路建议。

　　(六)财政履行国有金融资本出资人研究

　　研究参考：围绕落实《关于完善国有金融资本管理的指导意见》(中发〔2018〕25号)文件精神，按照省委、省政府工作要求，在对我省国有金融资本进行全面摸底基础上，充分借鉴先进省份经验做法，研究提出财政履行国有金融资本出资人职责、完善省级国有金融资本管理的思路建议。

　　(七)统筹政府公共资源运作机制研究

　　研究参考：深入分析我省在统筹政府公共资源方面的制约因素，研究提出统筹政府公共资源运作机制的措施建议，进一步提高政府公共资源配置效率和效益。

　　二、课题研究要求

　　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、毛泽东思想、邓小平理论、“三个代表”重要思想、科学发展观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全会精神，立足山东省经济社会发展实际，在深入广泛调研的基础上，借鉴国内外经验，紧紧围绕如何适应新时代发展要求，提出有理论支撑和应用价值的对策思路、政策建议。

　　三、申报范围及申请人条件

　　面向国内具有较强研究能力和较好研究条件的高等院校、研究机构、智库或专家团队。

　　申请人应具备以下条件：

　　1.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熟悉党和国家方针政策及山东省委、省政府重大决策部署;

　　2.掌握国内外经济社会发展趋势，了解山东财政经济发展状况;

　　3.具备相应研究能力和研究工作的必要条件;

　　4.课题负责人每年度只能申报一个招标课题，并亲自组织开展实质性研究工作。

　　四、申报要求

　　1.申报材料：申请人需填写《山东省财政改革发展重大课题招标申请书》和《论证活页》。上述材料可登陆山东社科规划网或山东省财政厅门户网站查询下载。

　　2.填写要求：申请人按照申报材料说明和要求，如实填写。《申请书》须由申请人所在单位签署审核意见并加盖单位公章。为确保评标的公平公正，《论证活页》不得出现申请人及成员的相关信息，否则视为无效标书。

　　3.时限要求：课题完成时间原则上**不超过五个月**。

　　4.材料提交：材料提交受理时间为**2019年4月19日至5月19日**，逾期不予受理。申报材料包括：经单位签署审核意见的**《申请书》和《论证活页》**(一律用计算机填写，A3纸双面印制、中缝装订，各6份)。纸质材料邮寄至山东省财政厅1813房间(以邮戳时间为准)，同时将电子版发送至sdczkxyjs@163.com。

　　五、成果形式和结项要求

　　项目结项须报送研究报告进行鉴定，同时附送课题立项后在有国家正式刊号期刊上发表的、与立项课题相关的阶段性研究成果。研究成果获得省级领导肯定性批示的，经审核后可免于鉴定直接予以结项。

　　项目阶段性成果以及最终成果均须注明“山东省社科规划研究项目”、“山东省财政改革发展重大课题”字样。

　　六、课题立项

　　中标课题将作为山东省社科规划重大招标课题予以立项。

　　七、联系方式

　　招标单位：山东省财政厅

　　邮寄地址：山东省济南市市中区济大路3号山东省财政厅1813室

　　邮政编码：250002

　　联系人：商琪 0531-82669827 范凯 0531-82669916